## 前提：本章中标注“★”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，投标人不满足的，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。

## ★一.采购清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设备名称 | 数量 | 所属行业 |
| 除颤仪 | 4 | 工业 |

## ★二.商务要求

（一）交货期：合同签订生效后25日内。

（二）交货地点：成都大学附属医院（院区内）。

（三）付款方式：设备经安装、调试、培训且验收合格之日起2个月内，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00%。

（四）验收标准：

1.装机后性能验证和配置满足采购要求，采购人严格按照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财库〔2016〕205 号）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、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和国家、行业标准进行验收。

2.承诺所供货物出厂日期不得超过一年，验收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。

## 三.技术参数要求

1.具备手动除颤、心电监护、呼吸监护、自动体外除颤（AED）功能。

▲2.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，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。

▲3.除颤充电迅速，充电至200 J所需时间≦5s。

4.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，能量调节档位≧20档，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,最大能量≧360J。

5.CPR辅助功能，可指导CPR操作，符合2010国际CPR指南要求。

▲6.带体外起搏功能，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，可选慢速起搏功能。

7.心电波形扫描时间≧10s，扫描长度≧100mm。

8.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，通过声音、灯光等多种方式进行报警。

▲9.配置成人、小儿一体化电极板和除颤起搏监护多功能电极片。

10.支持中文操作界面、AED中文语音提示。

11.彩色TFT屏幕≧8英寸, 分辨率≧640×480，可显示≧4通道监护参数波形，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，具备外接屏幕显示功能。

12.配置50 mm记录纸记录仪，自动打印除颤记录，可延迟打印心电，延迟时间≧10s。

13.支持≧24小时连续ECG波形的存储，数据可导至电脑查看。

14.关机状态下设备可自动运行自检，支持大能量自检（不低于150 J）、屏幕、按键检测。

15.可在-10°C环境正常工作，存储温度-30～70°C。

16.符合除颤国际专用安全标准IEC60601-2-4:2002。

▲17.具备良好的防水性能，防水级别≧IPX4。

18.具备抗跌落性能，裸机可承受至少0.75 m跌落冲击。

19.具备联入同品牌中央站功能。

20.配置体内除颤电极板成人、小儿各一对。

21.配备两块外置锂电池，每块电池可支持≧200 J除颤100次以上。

★22.产品从验收合格之日起，整机质保≧5年，供应商承诺中标后提供生产企业针对本项目、符合本项目的售后、质保承诺书原件。